

成都师范学院温江校区校园生活广场建设运营可行性论证项目（比选）采购公告
（招标编号：HHYB2023018 号）

项目所在地区：四川省

一、招标条件

本成都师范学院温江校区校园生活广场建设运营可行性论证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 10 万元，招标人为成都师范学院。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其它方式。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详见比选文件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成都师范学院温江校区校园生活广场建设运营可行性论证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成都师范学院温江校区校园生活广场建设运营可行性论证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一、比选申请人资格、资质性及其他类似效力要求：

（一）第 1 至 5 条规定的条件：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 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非中小企业不得参加本项目。
7. 参加本次比选活动前三年内，比选申请人单位及其现任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不得具有行贿犯罪记录。

（二）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应当根据具体的采购项目情况予以细化规定）：

1. 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且禁止进入政府市场的处罚还在有效期内的比选申请人不得参与本次比选活动。

（三）根据采购项目提出的特殊条件：

- 1、已报名并购买了比选文件。
- 2、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比选。
- 3、供应商须提供“工程咨询单位资信证书”乙级或以上证书复印件，或已纳入“全国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中的“工程咨询单位名录”的提供“工程咨询单位详情”完整界面查询截图或打印件，或在国家发改委工程咨询协会备案工程咨询业务，并取得备案号。；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3 年 07 月 24 日 09 时 00 分到 2023 年 07 月 26 日 17 时 00 分

获取方式：（现场发售）购买比选文件时应出示单位介绍信原件和经办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单位鲜章。（比选文件售后不退，比选资格不能转让）售价：¥200.0 元（人民币）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3 年 07 月 27 日 10 时 00 分

递交方式：成都市武侯区星狮路 818 号大合仓星商界 4 栋 4 单元 4 楼四川汇合源招投标代理有限公司开标大厅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3 年 07 月 27 日 10 时 00 分

开标地点：成都市武侯区星狮路 818 号大合仓星商界 4 栋 4 单元 302 四川汇合源招投标代理有限公司评审室

七、其他

详见比选文件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成都师范学院。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成都师范学院

地 址：四川省成都市温江区海科路东段 99 号

联 系 人：汪老师

电 话：028-66772768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四川汇合源招投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 址：四川省成都市武侯区太平园中四路（星狮路 818 号）大合仓星商界 4 栋 4 单



元3楼302号

联系人：侯先生

电话：028-85558485

电子邮件： /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侯先生（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

